

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 及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及相关事项，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及其摘要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及其摘要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有利于建立健全持续、稳定的长效激励约束机制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，吸引、保留和激励优秀管理者及核心技术员工，使其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(修订稿)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《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(修订稿)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与《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修订稿)》相匹配，能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顺利进行，确保股权激励计划规范运行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 年 2 月 14 日